



新华通讯社主管
中国证券报有限责任公司主办
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上市公司信息
新华网网址: http://www.xinhuanet.com



中国证券报微信号

中国证券报
App

中国证券报 理财周刊

CHINA SECURITIES JOURNAL

更多即时资讯请登录中证网 www.cs.com.cn ● 更多理财信息请登录金牛理财网 www.jnlc.com

A叠 / 理财 16 版
B叠 / 信息披露 96 版
本期 112 版 总第 7497 期
2019 年 5 月 18 日 星期六



中国证券报微博



金牛理财网微信号 jinjiulicai

证监会:券商应保持科创板两融与两融总额合理匹配

□本报记者 徐昭 曾秀丽

5月17日,证监会新闻发言人常德鹏在回应“证监会对科创板两融监管有什么具体考虑”相关问题时表示,券商应保持科创板融资融券与公司全部融资融券业务总额的合理匹配。

常德鹏介绍,2019年3月,上交所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明

确了科创板股票自上市首日起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证券公司开展科创板融资融券业务,须遵守《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常德鹏强调,证券公司在开展相关业务过程中,要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严格落实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把好准入关;应通过合同形式与客户约定包括平仓时间在内的权利、义务,并严格按照与客户的合同约定执

行违约处置等操作,依法保障客户在一定期限内追加担保物的权利;加强客户沟通和风险揭示,相关措施与流程调整涉及合同内容修改的,需依法履行合同变更程序,避免客户纠纷。

常德鹏强调,针对科创板特点及其与主板差异化的交易制度设计,证券公司还应秉持审慎原则,严格评估自身风险管理与资本实力,完善融资融券风险防控措施与流程,保持科创板

融资融券与公司全部融资融券业务总额的合理匹配,优化完善标的证券范围、担保物集中度、授信管理、违约处置等风险管理流程,确保业务平稳有序开展。

常德鹏表示,考虑到科创板公司的特点,市场各方对公司的估值和定价需要一段时间来趋于平稳,希望广大投资者合理评估融资融券业务风险和自身风险承受能力,审慎、理性投资。

证监会:康美药业2016至2018年财报存在重大虚假

□本报记者 徐昭 曾秀丽

5月17日,证监会新闻发言人常德鹏通报康美药业案调查进展时表示,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康美药业)披露的2016至2018年财务报告存在重大虚假。

常德鹏介绍,2018年底证监会日常监管发现,康美药业财务报告真实性存疑,涉嫌虚假陈述等违法违规,证监会当即立案调查。2018年12月29日,康美药业披露有关信息。现已初步查明,康美药业披露的2016至2018年财务报告存在重大虚假,涉嫌违反《证券法》第63条等相关规定。一是使用虚假银行单据虚增存款,二是通过伪造业务凭证进行收入造假,三是部分资金转入关联方账户买卖本公司股票。

常德鹏表示,近日,证监会已对公司审计机构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涉嫌未勤勉尽责立案调查。有关案件进展情况,证监会将及时向社会公布。

沪深交易所决定四公司终止上市

□本报记者 周松林 黄灵灵

5月17日,上交所决定,依法依规对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ST海润”)和上海普天邮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ST上普”)两家公司的股票实施终止上市。

同日,深交所表示,根据《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14.4.1条、第14.4.2条的规定以及上市委员会的审核意见,对*ST华泽、*ST众和两家公司股票作出终止上市的决定。

依法依规对四家公司作出退市决定

*ST海润触及净资产、净利润和审计报告意见类型等三项强制退市标准,*ST上普由股东大会决议审议决定其股票主动终止上市。两家公司退市触发情形不同,但都是严格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由上交所依法依规决定实施的。在程序方面,上交所上市委员会认真审议了两家公司股票终止上市事宜,认为两家公司股票退市事实清晰、依据明确,一致同意应当对两家公司股票实施终止上市。上交所根据上市委员会的审核意见,依法依规作出终止两家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充分体现了“依法治市”的法治原则。

上交所表示,对这两家公司的终止上市决定,再次向市场表明了上交所切实担起退市主体责任、严把退市关口、坚持“一家退市一家”的监管态度。沪市公司退市工作的法治化、市场化、常态化进程取得了新进展。

*ST华泽未能在法定期限内披露暂停上市后的首个年度报告,*ST众和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报告显示公司净利润及净资产为负值、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上述情形均属于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14.4.1条规定的终止上市情形。深交所依据上市委员会的审核意见作出上述两家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程序合规、标准客观、事实清晰、依据明确。

深交所表示,深交所严格落实退市主体责任,依法依规作出终止上市决定,是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着力提高上市公司质量,严把资本市场出口关,推动市场化、法治化改革的具体举措。

市场和投资者已有充分预期

上交所表示,对于沪市两家公司存在的退市风险,之前已多次督促公司充分向市场和投资者做出风险揭示。回顾前期,自其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以来,*ST海润和*ST上普分别累计发布了近十次风险提示公告。这些公告都提醒投资者注意公司面临的退市风险,谨慎决策,避免损失。同时,上交所还要求两家公司充分回应投资者关心的问题,积极制定维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措施。基于这些情况,市场和投资者已经对两家公司退市有了充分的认识和预期。总体上看,这些工作始终是按照市场化要求,充分调动市场各方主体应尽的职责,保障了退市工作的平稳实施。

深交所也表示,对*ST华泽、*ST众和依法依规进行监管,对公司违法违规行为及时给予纪律处分,督促公司披露暂停上市期间工作进展,充分揭示暂停上市后可能出现净利润为负、净资产为负、未按期披露年报、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审计报告等终止上市情形的风险,(下转A02版)